

债券代码：152472.SH
债券代码：2080120.IB
债券代码：152638.SH
债券代码：2080343.IB
债券代码：184156.SH
债券代码：2180496.IB
债券代码：184279.SH
债券代码：2280091.IB

债券简称：20 桂交 01
债券简称：20 桂交投 01
债券简称：20 桂交 02
债券简称：20 桂交投 02
债券简称：21 桂交 03
债券简称：21 桂交投 01
债券简称：22 桂交 01
债券简称：22 桂交投 01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子公司股权的临时 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46 号三祺广场 48 楼



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

2025 年 1 月

声明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披露的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开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国开证券作为 2020 年第一期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 年第二期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 年第一期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 年第一期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事项背景及原因

为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的决策部署，支持“一区两地一园一通道”建设，助力广西交通投资及运营管理可持续发展，根据政府有关政策，结合交通行业发展特性和广西实际，由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合广西投资引导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和其他区直国企设立广西高速综合交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将交通项目资产划转至该基金进行盘活，有利于培育公募 REITs 资产，优化企业资本结构，为企业可持续转型升级发展提供有力保障，进一步增强服务“一区两地一园一通道”建设能力。

（二）拟无偿划转标的情况

本次拟划转的标为：广西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红都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红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正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万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桂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崇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桂东公司、红都公司、红河公司、正和公司、万山公司、桂山公司、崇瑞公司）共 7 家高速公路项目公司的股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高速公路项目公司

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拟划转标的公司相关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标的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桂东公司	88.20	211.37	187.73	23.64	88.82
红都公司	100.00	72.95	72.95	-0.00	100.00
红河公司	100.00	65.46	62.54	2.92	95.54
正和公司	100.00	44.86	42.93	1.93	95.70
万山公司	100.00	75.79	69.12	6.67	91.20
桂山公司	51.00	68.26	64.24	4.02	94.11
崇瑞公司	100.00	55.04	49.33	5.71	89.63
合计	-	593.73	548.84	44.89	-

注：1.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数据为准；2.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由于四舍五入在尾数上存在差异。

（三）拟划转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广西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于 2012 年 07 月 19 日成立，经营范围：交通基础设施投资与经营；高速公路绿化、交安、信息网络工程，公路工程试验和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办公设备、汽车配件、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广西红都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于 2009 年 12 月 25 日成立，经营范围：交通基础设施投资与经营；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建筑材料、机械设备、汽车配件、日用百货的购销代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广西红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于 2010 年 08 月 19 日成立，经营范围：交通基础设施投资与经营；高速公路绿化；信息网络工程；公路工程试验和检测、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服务(上述经营范围取得相应资质后，方可在其核定的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办公设备、汽车配件、日用百货的购销代理；设计、制作、发布及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广西正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于 2010 年 08 月 30 日成立，经营范围：交通基础设施投资与经营；高速公路绿化、信息网络工程，公路工程试验和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设计、制作、发布及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办公设备、汽车配件、日用百货购销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广西万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于 2008 年 10 月 17 日成立，经营范围：交通基础设施投资与经营；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项目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建筑材料、机械设备、汽车配件、日用百货的购销代理；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广西桂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于 2010 年 01 月 20 日成立，经营范围：交通基础设施投资与经营；工程技术咨

询，工程项目管理；建筑材料、机械设备、汽车配件、日用百货的购销代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广西崇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成立，经营范围：交通基础设施投资与经营；高速公路绿化、交安、信息网络工程；公路工程试验和检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办公设备、汽车配件、日用百货的购销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划入方基本情况

本次的划入方为广西高速综合壹号交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或其下属企业。广西高速综合壹号交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广西高速综合交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设企业，注册资本 128,020 万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成立，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事项进展情况

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已经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未经主管部门批复，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开始办理。

二、持有人会议相关安排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子公司股权的公告》，本次无偿划转子公司股权对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度	无偿划转子公司股权后 (模拟)	模拟变动额
总资产	7,076.23	6,482.50	-593.73
总负债	4,742.02	4,193.18	-548.84
净资产	2,334.21	2,289.32	-44.89
资产负债率	67.01%	64.68%	-2.33%

综上所述，发行人本次无偿划转子公司股权虽然导致公司资产、负债及净资产规模有所下降，但是资产负债率同样有所下降，因此不会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报告下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上述事项未触及持有人会议召开要求。

三、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子公司股权的公告》，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最近一期¹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7,076.23 亿元，负债总额为 4,742.02 亿元，净资产为 2,334.21 亿元。

上述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减少 593.73 亿元，减少的资产占划转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8.39%；负债总额减少 548.84 亿元，减少的负债占划转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负债

¹ 最近一期是指 2023 年。

总额的 11.57%；净资产减少 44.89 亿元，减少的净资产占划转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2%；24 个月内累计无偿划转资产减少的净资产占转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11%。

上述事项将导致公司资产、负债及净资产规模有所下降，但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有所提升，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对存续债券的付息兑付无实质性影响。本次划转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司将按照《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五、信息披露承诺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子公司股权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7日